

江苏省渔业协会团体标准

《博鳌水产品全链条质量安全管控与检测技术规范》编制说明

一、目的意义

博麟鱼是江苏博鳌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产出的特色水产品，博鳌生态园座落于仪征市马集镇合兴村，环境优美，空气清新，南面紧邻 G40 高速马集出口，东面紧邻 S333 省道，占地面积 700 多亩，注册有“博麟”商标，现公司在建博鳌水产批发交易市场，所以制定关于博鳌水产品全链条质量安全管控与检测技术规范团体标准迫在眉睫。制定博麟鱼系列水产专属检测团体标准，核心目的在于实现博麟鱼检测环节的标准化、科学化与规范化，通过统一检测指标、方法与判定规范，精准把控产品质量，从检测端保障博麟鱼产品质量安全与品质稳定。同时，规范的检测标准能够有效解决产业发展痛点、提升产业发展水平，推动博麟鱼产业健康有序发展，强化区域特色水产品品牌建设，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助力江苏省水产养殖产业高质量发展。

意义：1.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需要：当前水产行业无博麟鱼专用检测标准，通用水产检测标准无法适配其品种特性，导致产业各环节检测依据不统一、检测结果不可比，易造成产品质量参差不齐，不仅增加了养殖、加工企业的贸易纠纷风险，也制约了博麟鱼产业的规模化、集约化发展。通过制定专属检测团体标准，能够统一产业检测尺度，解决检测环节的突出问题，保障博麟鱼产业的长期稳定发展。2.品牌建设的必然要求：品牌是特色水

产产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博麟鱼作为江苏省区域特色水产品，需要严格的质量检测标准来支撑品牌建设。制定专属检测团体标准，有助于提升博麟鱼品牌的信誉度和知名度，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增强品牌的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促进品牌价值提升，推动博麟鱼从“区域特色”向“市场精品”转型。

3.保障市场消费与产业流通的需求：统一的检测标准能够从源头把控博麟鱼产品质量安全，提升消费者对产品的购买信心，扩大市场消费需求；同时为博麟鱼养殖、收购、加工、流通等全环节提供明确的质量判定依据，打通市场流通壁垒，减少因质量标准不统一导致的产品损耗和贸易争议，保障产业上下游主体的合法权益。

二、任务来源

本文件由江苏省渔业协会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关于征集 2026 年江苏省渔业协会团体标准（第一批）立项项目的通知》下达。

三、标准编制过程

（一）申请立项阶段：标准编制工作组启动博麟鱼产业现状调研、检测需求梳理工作，全面收集博麟鱼养殖、加工、流通各环节的实操数据及水产检测相关国标、行标资料，经过多次内部讨论和修改，形成《博麟水产品全链条质量安全管控与检测技术规范团体标准》团体标准草案及立项申请材料，提交江苏省渔业协会并成功获得立项。

（二）起草阶段：标准获批立项后，成立由江苏博麟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牵头，江苏省渔业协会提供行业指导，仪征市农业农村局、仪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参与，省内水产检测、养殖领

域专家组成的标准起草工作组，制定详细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人员分工和工作进度。起草过程中，工作组深入调研博麟鱼品种特性、养殖模式及产业检测实操痛点，组织多次行业研讨会，对标准框架、核心检测指标、检测方法及判定准则进行反复研讨和优化，结合博麟鱼样品检测试验数据，对标准内容进行修改和完善，最终形成《博鳌水产品全链条质量安全管控与检测技术规范团体标准》。本标准由江苏博鳌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苏省渔业协会、仪征市农业农村局、仪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单位合作起草，起草人团队由养殖实操、质量检测、行业标准研究、市场监管等领域专业人员组成。牵头人负责标准编制整体统筹、产业数据收集与标准框架设计；检测领域专家负责确定核心检测指标、适配检测方法及判定准则，验证检测流程的科学性；养殖专家负责提供博麟鱼品种特性、养殖实操数据，确保标准与产业实际适配；行业指导与市场监管人员负责把控标准与现有国标、行标的衔接性，保障标准的合规性和产业适用性。本标准主要服务于博麟鱼养殖企业、加工企业、经销商及水产质量检测机构等相关主体。

四、确立依据

本标准依据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和规定起草，核心检测指标、方法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水产养殖质量安全管理规定》等现行法律法规，与 GB2733《鲜、冻动物性水产品卫生标准》GB10136《动物性水产制品》GB3165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

最大残留限量》等高于国家强制性标准。同时，本标准结合博麟鱼品种特性、养殖模式和产业实际流程，在国标通用要求基础上进行细化和优化，确保标准内容科学严谨、贴合产业实操。

五、产业化情况、推广应用论证和预期达到的经济效果

标准编制过程中，起草工作组对江苏省内博麟鱼主养殖区域的养殖企业、加工企业、检测机构等进行了全面调研，并组织多场专题座谈、研讨，充分结合产业实际需求设计标准内容；同时选取 50 批次不同养殖周期、不同养殖模式的博麟鱼样品开展检测试验，验证了标准核心内容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为标准的产业化推广奠定了坚实基础。本标准的实施将有助于提升博麟鱼养殖、加工企业的质量把控能力，提高水产检测机构的检测规范化水平，从生产端和检测端双重提升产业管理水平；同时将进一步完善博麟鱼品牌建设标准支撑，提升品牌形象、增加市场机会，推动博麟鱼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六、与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与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水产养殖质量安全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协调一致。

七、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重大意见分歧。

八、贯彻推广的措施建议

标准的推广实施将在江苏省渔业协会的统一领导和协调下进行，以博麟鱼养殖企业、加工企业、水产质量检测机构为主要实施对象，通过多维度措施推动标准落地执行，有效带动博麟鱼

产业的健康发展。